

证券代码：301118

证券简称：恒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21日收到公司董事唐辉尧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唐辉尧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原定任期为2021年2月25日至2024年2月24日。辞职后，唐辉尧先生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唐辉尧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后续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辉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唐辉尧先生在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任期届满前离任董事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

唐辉尧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

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唐辉尧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